

(定稿)

第七届观塘区议会属下
地区设施及工程委员会
第三次会议记录

日期：2024年5月7日(星期二)

时间：下午2时30分至下午3时24分

地点：九龙观塘观塘道392号创纪之城6期20楼05-07室
观塘民政事务处会议室

出席者

柯创盛先生, MH(主席)	梁思韵女士
张培刚先生(副主席)	许有为先生
余邵伦先生	陈耀雄先生, MH
余敏先生, MH	曾荣辉先生
余嘉明先生	程海欣女士
吴庭锋先生	黄春平先生, MH, JP
吕东孩先生, MH	黄启燊先生
李淑媛女士	杨莉瑶女士
李嘉恒先生	詹宝瑜女士
房逸君先生	欧阳均诺先生
林玮先生	郑强峰先生
金坚女士	简铭东先生, MH
马轶超先生, MH	谭肇卓先生
张姚彬先生	关坚荣先生
张琪腾先生, MH	庞智笙先生

列席者

林福亮先生	观塘民政事务助理专员(2)
周立根先生	观塘民政事务处高级行政主任(区议会)
叶玉薇女士	观塘民政事务处高级联络主任(4)
陈本好女士	观塘民政事务处联络主任主管(地区设施)
周德心女士	观塘民政事务处高级行政主任(地区管理)
李健先生	观塘民政事务处一级行政主任(地区管理)
吕智忠先生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观塘区康乐事务经理
萧琇琼女士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观塘区副康乐事务经理(分区支持)
王诗韵女士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图书馆高级馆长(观塘区)

杨修文先生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高级行政主任(策划事务)31
叶伟才先生	土木工程拓展署高级工程师 / 6(东)
梁伟临先生	水务署工程师 / 九龙区(分配 4)
刘偲婷女士	渠务署工程师 / 九龙 5
叶沃增先生	路政署区域工程师 / 观塘

应邀出席者

程嘉慧女士	建筑署高级工程策划经理 323	议项 V
陈乐妍女士	建筑署工程策划经理 355	
叶淑娴女士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高级经理(东九文化中心)3	
黄建国先生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经理(东九文化中心)1	
熊 斌先生	严迅奇建筑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董事	

秘书

冯小文女士	观塘民政事务处行政主任(区议会)5
-------	-------------------

缺席者

冯韵斯女士

开会辞

主席欢迎委员会成员及各政府部门代表出席第七届观塘区议会(下称「区议会」)属下地区设施及工程委员会(下称「本委员会」)第三次会议。

2. 主席表示，秘书处会在会前收到冯韵斯委员缺席是次会议的书面通知。由于申请符合《观塘区议会常规》第 64(1)条，本委员会同意上述缺席申请。

I. 通过上次会议记录

3. 委员并无提出其他意见，上次会议记录获得通过。

II.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观塘区公共图书馆使用概况汇报 (观塘区议会地区设施及工程委员会文件第 10/2024 号)

4.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下称「康文署」)代表介绍文件。

5. 委员向康文署查询电子书的使用情况。

6. 康文署响应指，随着科技普及和市民生活习惯转变，电子书的使用量较疫情前有所上升。署方目前提供各类电子资源，包括电子杂志、载有各类学术文章的电子数据库，以及超过 50 万项电子书和有声书等。署方希望未来电子书的使用量持续增加。

7. 委员备悉文件。

III.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于 2024 年 2 月至 3 月在观塘区内设施管理的汇报
(观塘区议会地区设施及工程委员会文件第 11/2024 号)

8. 康文署代表介绍文件。

9. 委员指居民反映康宁道公园近纪律部队宿舍位置的蚊虫较多，以及缓跑径附近(近网球场位置)有积水及树枝堆积，希望相关部门加强清理。另外，委员希望相关部门尽快修理公园网球场附近的太阳能灯柱。

10. 委员备悉文件。

IV. 观塘区小区会堂 / 中心使用概况
(观塘区议会地区设施及工程委员会文件第 12/2024 号)

11. 观塘民政事务处(下称「民政处」)代表介绍文件。

12. 委员提出的意见及查询如下：

12.1 委员建议民政处改善租用场地的申请表格的设计，让团体勾选其注册地址是否位于观塘。

12.2 委员建议民政处在观塘区各小区会堂 / 中心增设电子屏幕。

12.3 委员查询民政处有否计划研发租用场地的手机应用程序；如有，需时多久。

12.4 委员希望民政处尽快更换油塘小区会堂的投影机升降架。

12.5 委员指最近有部分非政府组织因缺乏场地而暂停提供补习或功课辅导服务，故建议民政处安排相关组织使用小区会堂 / 中心的会议室提供上述服务。

13. 民政处代表响应委员的意见及查询如下：

13.1 民政处表示申请租用场地的团体须在申请表格上填写地址，并确保数据真确。如发现申请团体并非区内团体，处方会实时撤销有关申请。

13.2 民政处会研究于场地增设电子屏幕的可行性。

13.3 民政处表示目前接受团体透过电邮递交租用申请，而处方亦会以电邮发放批准信。申请获批者可凭电子版的批准信使用场地。处方暂未提供租用场地的手机应用程序。

13.4 民政处表示预计民政事务总署(下称「民政总署」)会于 5 月中旬发放更换投影机升降架的拨款。处方届时将开展有关工程。

(会后备注：民政总署已于 2024 年 5 月中旬完成审批及发放拨款程序。机电工程署(下称「机电署」)亦随即与承办商安排开展有关工程项目，如生产升降架。按照过往经验，生产及运送有关升降架共需时三至四个月，故预计上述工程最早可于 8 月动工。)

13.5 民政处备悉委员就安排有需要团体租用会议室的建议。

14. 主席希望民政处进一步研究于场地增设电子屏幕及将租用场地程序电子化的可行性。

V. 观塘区康乐及文化工程进展报告

(观塘区议会地区设施及工程委员会文件第 13/2024 号)

15. 主席欢迎康文署代表、建筑署代表及顾问公司代表出席会议。

16. 康文署代表、建筑署代表及顾问公司代表介绍文件及工程进度。

17. 委员提出的意见及查询如下：

- 17.1 委员希望康文署于下半年陆续开放东九文化中心的设施前通知区议会有关安排。
- 17.2 委员建议康文署考虑让区内学校或不同团体申请租用东九文化中心的场地，并询问市民可否于户外空间进行街头表演。
- 17.3 委员查询晒草湾公园的未来规划方向。
- 17.4 委员希望了解蓝田公园第二期(即马游塘中堆填区)长远发展方案的内容、相关短期基础设施改善工程的进度。委员亦查询可向相关部门提出有意于该处发展康体设施的渠道。

18. 康文署代表响应委员的意见及查询如下：

- 18.1 东九文化中心方面：康文署会在落实下阶段开放时间表后通知区议会，并于稍后公布租用场地的安排。另外，署方表示会根据《文娱中心规例》管理场地。
- 18.2 晒草湾公园方面：相关部门一直积极就用地的发展计划进行技术研究。政府会因应「堆填区气体风险评估」初步报告的建议为用地制订可行的设计方案，包括按照「一地多用」原则兴建公众停车场及康乐设施。
- 18.3 蓝田公园第二期方面：康文署指过去曾有不少非政府机构向环境保护署(下称「环保署」)查询于用地发展康体设施的可行性，惟该处缺乏基础设施，机构大多因发展用地前需先自资设计和建造基础设施及进行改善工程而却步。环保署现已开展一些短期基础设施改善工程，希望待有关工程完成后，可吸引更多机构或团体提出发展计划。如有机构或团体有意发展该用地，或对用地发展有任何查询，康文署乐意转介予环保署跟进。

(会后备注：就委员对马游塘中堆填区的意见，康文署已于 2024 年 5 月 9 日转介予环保署跟进。)

19. 委员备悉文件。

VI. 观塘民政事务处「地区小型工程计划」项目概况
(观塘区议会地区设施及工程委员会文件第 14/2024 号)

20. 主席请委员参阅文件。

21. 委员提出的意见及查询如下：

21.1 委员询问民政处会否同时进行安秀道连接安达邨及安泰邨行人信道上盖设置工程(下称「上盖工程」)和安秀道近玛利诺中学将现有行人参考线改为交通灯号行人过路处的工程(下称「过路处工程」)。

21.2 委员查询迦密梁省德学校新校舍的工程可否为上盖工程供电。

21.3 委员表示早前曾就上盖工程提出希望保留现有行人通道阔度的意见，询问处方是否接纳有关建议。

22. 民政处代表响应委员的意见及查询如下：

22.1 民政处将于稍后回复有关过路处工程的详情。

(会后备注：过路处工程是由运输署和路政署负责。有关部门表示该工程预计于 2024 年第三季完成，故不会与上盖工程同时进行。)

22.2 基于每年的工程预算所限，民政处预计上盖工程将于振华道与乐华北邨斜道升降机设置工程(下称「斜道升降机工程」)完成后动工，相信届时新校舍已完工，因此校舍工程应该不能为上盖工程供电。

22.3 民政处指上盖工程的深化设计会于资源许可的情况下提前与斜道升降机工程同时进行，处方将适时向委员报告工程设计及进度。

23. 委员提出的跟进意见及查询如下：

23.1 委员请民政处厘清上盖工程的开展时间。

23.2 委员预计斜道升降机工程的工期将长达五至六年，若上盖工程须待整个斜道升降机工程完成后才开展，建议民政处于数年后再次咨询地区意见。

23.3 委员查询上盖工程选址在斜坡旁而非在学校附近马路的原因。

23.4 委员查询斜道升降机工程的工期及费用。

23.5 委员建议斜道升降机工程与毗连行人天桥的完工日期互相配合，方便市民前往振华道。

23.6 委员希望民政处再次向委员介绍文件中的两项重点小型工程。

24. 民政处代表响应委员的意见及查询如下：

24.1 斜道升降机工程预计将于明年动工。而基于每年的工程预算所限，民政处将于斜道升降机工程完成后再开展上盖工程，但建造行人信道上盖的前期工作(例如深化设计等工作)会于资源许可的情况下提前与斜道升降机工程同时进行。处方表示两项工程的费用均逾四千万。

24.2 关于上盖工程的选址，民政处表示由于连接秀茂坪的升降机邻近斜坡位置，以及学校旁的马路附近有不少建筑物均设有上盖，因此处方认为在斜坡旁设置上盖较为合适。

24.3 民政处指委员提及的行人天桥由路政署负责兴建。处方已与路政署达成共识，希望行人天桥及斜道升降机工程能尽量在同期完工，为市民提供无障碍通道。

24.4 民政处表示乐意安排实地视察及向委员介绍上述两项重点小型工程。

25. 委员备悉文件。

VII. 其他事项

26. 委员没有提出其他讨论事项。

VIII. 下次会议日期

27. 下次会议定于 2024 年 7 月 9 日(星期二)下午 2 时 30 分举行。

28. 议事完毕，会议于下午 3 时 24 分结束。

本会议记录于 2024 年 7 月 9 日获得通过。

观塘区议会秘书处

2024 年 7 月